

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6月12日在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创大道2819号A616房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2、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。

3、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陈婧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4、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江涛主持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符合公司实际需要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，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事项。

详细情况见公司于2019年6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》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本议案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二日